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6年9月9日以证监许可[2016]2061号文《关于核准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340万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0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60,846.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137.1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5,709.6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6)验字第60983715_J0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上市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和管理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制

度》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等相关要求，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市北支行”）以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69120154500000192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17 年 11 月 9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青岛合创康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创康盛”）进行增资，并由合创康盛作为实施主体进一步实施综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已变更，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等相关要求，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2018 年 2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账户等事项的相关议案，由合创康盛在浦发银行市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增资款转入该账户，公司、合创康盛分别与浦发银行市北支行以及中金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备注
青岛合创康盛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69120078801400000099	本次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2018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合创康盛。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继续存续，合创康盛法人主体资格将依法予以注销，合创康盛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和业务由公司依法继承，相应的募投项目“综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合创康盛变更为公司。

为了办理对合创康盛的吸收合并工作，公司将合创康盛在浦发银行市北支行开立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9120078801400000099）的余额已全部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9120154500000192），转出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9120078801400000099）余额为零，并相应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至此，公司、合创康盛与中金公司及浦发银行市北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3日